2023年度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4
一、主要职责.....4
二、机构设置.....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0
第四部分　附件.....23
第五部分　附表.....8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82
二、收入决算表.....83
三、支出决算表.....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8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8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9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9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0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10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0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0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0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0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住房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编制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战略规划，拟订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组织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规章制度并指导执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指导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

（三）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组织编制全区城镇住房发展规划、商品住宅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开展房地产开发、房产信息管理、房产面积测绘、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管理、危房鉴定、白蚁防治、物业行业管理以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管理及使用工作；指导城市老旧小区治理、城镇危险房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

（四）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建筑市场主体行为的责任。综合指导和管理建筑活动；拟订建筑业发展战略、产业政策、行业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

计价，组织收集工程造价信息；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装配式建筑和散装水泥的应用发展；负责城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五）承担监督管理勘察设计咨询市场秩序和勘察设计咨询质量的责任。拟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发展战略和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和施工图设计审查备案，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

（六）承担指导城市、乡镇城镇（以下统称城镇）建设的责任。拟订城镇建设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含道路、桥梁、隧道、雨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环境卫生、照明）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含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燃气）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及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七）承担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的责任。拟定城市园林绿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城市公园、城市广场建设。组织实施城市绿化设计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工作。

（八）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和组织村镇建设工作；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和危房改造。指导传统村落保护；指导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拟定建筑节能规章

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实施，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减排；实施建设领域“四新”技术推广使用。

（十）指导全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的推行。负责区政府投资非经营性房屋建筑项目“代建制”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行业领域涉及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管理政策，指导行业系统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组织开展行业计划财务工作。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

（十二）拟定建设行业人才培养和教育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区建设行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行业人才培训；指导行业社会团体工作。负责行业系统信访工作，督查督办行业信访案件。

（十三）承担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审批工作，指导全区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业系统“放管服”工作。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依法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属于达川区人民政府管辖的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9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2 个，其他事业机构 7 个。主要包括区房管局、区城建监察大队、区园林处、区质安

站、区代建中心、区重点中心、区招投标站、区污水治理站、区城乡建设档案室。

纳入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区重点中心

2.区招投标站

3.区污水治理站

4.区城乡建设档案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701.3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16.65 万元，下降 50.2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701.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98.37 万元，占 87.8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2.94 万元，占 12.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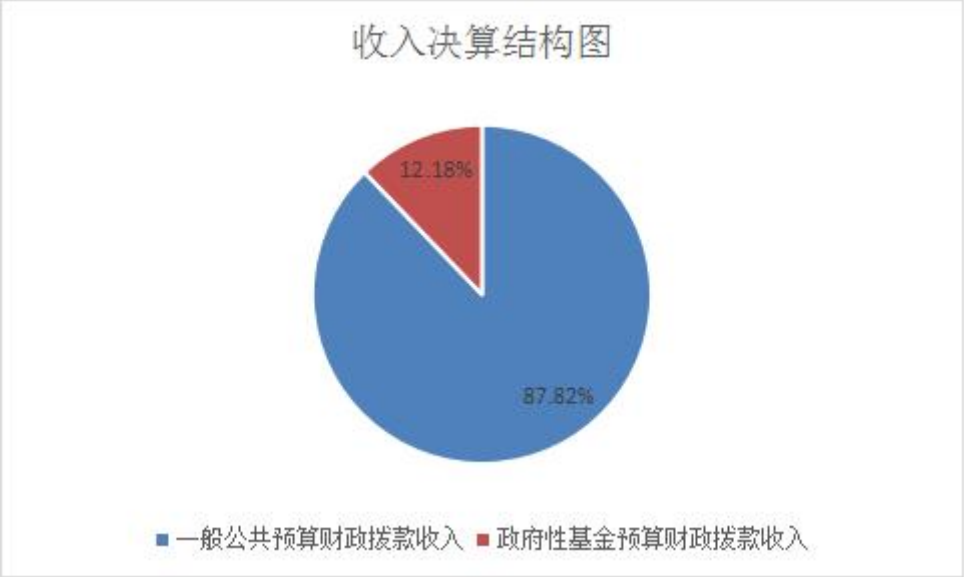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701.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8.57 万元，占 14.75%；项目支出 9122.75 万元，占 85.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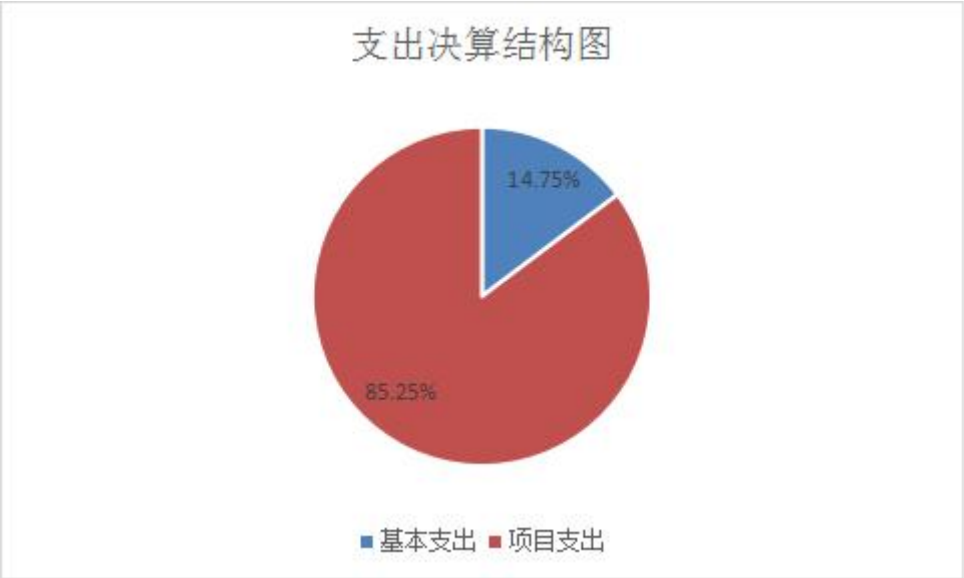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701.3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16.65 万元，下降 50.2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98.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8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05.38 万元，增长 371.57%。主要变动原因是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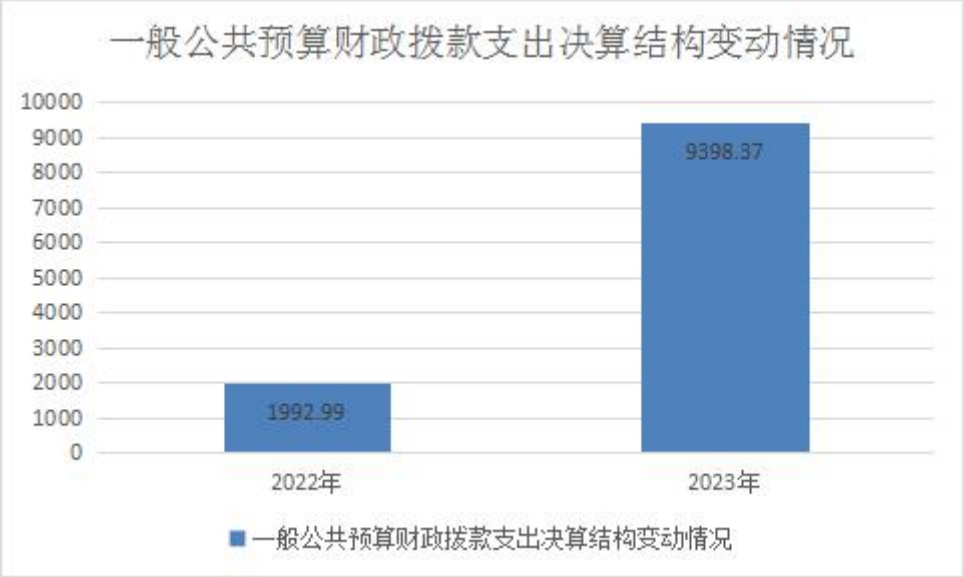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98.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06万元，占1.53%；**卫生健康支出**14.32万元，占0.15%；**城乡社区支出**1423.59万元，占15.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0万元，占0.32%；**住房保障支出**7786.41万元，占82.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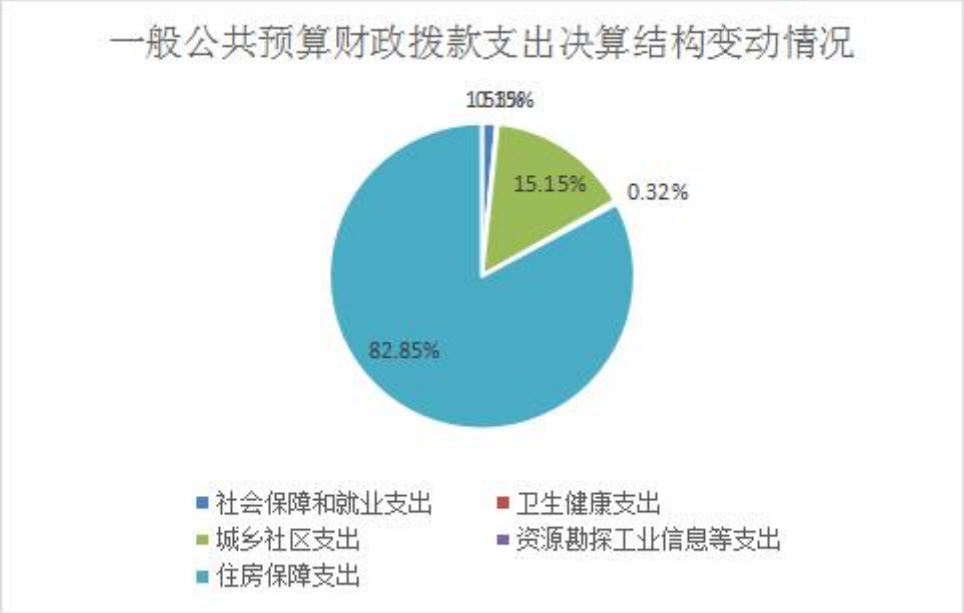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398.37，**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8.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4.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95.5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建筑业（款）其他建筑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支出决算为42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239.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24.6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8.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73.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04.7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0.37万元，增长487.16%。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全按预算执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国（境）。

开支内容包括：无（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4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0.37万元，增长487.16%。主要原因是23年公务接待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5万元，主要用于其他部门（单位）来我局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1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4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南充市住建局开展2022农村危房改造绩效评价生活费880元；石桥镇百强中心镇检查生活费1120元；乐山市沙湾区政府办接待生活费800元；广元市政府办考察学习危改工作接待费1680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无（具体项目）。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2.94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23 年度，达川区住建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78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49.21 万元，下降 19.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3年度，达川区住建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万元。主要用于达川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住建领域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达川区住建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水泵（12 台）维修项目、危房鉴定、政府投资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费项目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含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项目、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76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度，我单位基本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扣分项主要涉及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还需进一步细化量化，预算资金分配不够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得分为90.76分；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7分，绩效自评综述：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解决燃气安全问题，减少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87.7分；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为老百姓解决了出行难等问题，同时也全面落实“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政策措施，推进加装电梯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95分；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7分，绩效自评综述：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

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90.7分；农村危房改造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综述：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群众住房安全得到了保障，房屋工程质量和抗震方面起到很好的效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90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无（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无（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无（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养老保险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退休人员缴纳费用。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指单位职工死亡抚恤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指单位职工缴纳医保。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指局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他项目支出。

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建筑业（款）其他建筑业支出（项）：指单位支出建筑业奖励资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农村危房改造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达川区一级预算单位。属行政单位，内设机构 12 个，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股、住房改革和保障股、房地产业监管股、建筑业管理股（安全生产办公室）、城市建设股、勘察设计科技股、村镇建设股、政工人事股（党建办）、机关纪委。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机构职能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定方案，我单位的主要职能职责为：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住房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编制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战略规划，拟订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2.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组织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规章制度并指导执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指导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3.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房地产

行业管理；组织编制全区城镇住房发展规划商品住宅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开展房地产开发、房产信息管理、房产面积测绘、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管理、危房鉴定、白蚁防治、物业行业管理以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管理及使用工作；指导城市老旧小区治理、城镇危险房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4.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建筑市场主体行为的责任。综合指导和管理建筑活动；拟订建筑业发展战略、产业政策、行业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收集工程造价信息；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装配式建筑和散装水泥的应用发展；负责城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5.承担监督管理勘察设计咨询市场秩序和勘察设计咨询质量的责任。拟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发展战略和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和施工图设计审查备案，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6.承担指导城市、乡镇城镇（以下统称城镇）建设的责任。拟订城镇建设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及运行维护管理工作。7.承担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的责任。拟定城市园林绿化规章制

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城市公园、城市广场建设。组织实施城市绿化设计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工作。8.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和组织村镇建设工作；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和危房改造。指导传统村落保护；指导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9.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拟定建筑节能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实施，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减排；实施建设领域“四新”技术推广使用。10.指导全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的推行。负责区政府投资非经营性房屋建筑项目“代建制”工作。11.贯彻执行行业领域涉及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管理政策，指导行业系统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组织开展行业计划财务工作。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12.拟定建设行业人才培养和教育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区建设行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行业人才培训；指导行业社会团体工作。负责行业系统信访工作，督查督办行业信访案件。13.承担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审批工作，指导全区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业系统“放管服”工作。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14.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依法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15.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人员概况

根据组织部（人社局）等相关编制批复文件，核定我单位行政编制23名，事业编制73名；截至2023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99人，其中：行政编制23人，事业编制76人。退休人员为31人，遗属0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我部门（单位）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为：一是有力有效推进重大项目。南山路、达州中学上山路建成投运，秦巴大道互通立交主体桥基本完工，九龙湖大道、翠屏大道、长田大道延线达川段有序推进，持续完善三里坪、翠屏和小河嘴等城市板块骨架；二是危旧房改造示范先行。以“达川速度”推进中心城区危旧房改造，展现达川担当；三是大力推进城镇污水治理。全面实施城镇污水治理两年攻坚行动，有序推进12个污水治理项目；四是电梯加装审批提速增效。创新推广既有住宅电梯加装“一站式”办理改革，采取“一窗受理、分类审批、联合踏勘、验收”等工作模式，在原来的基础上，审批环节优化30%以上，审批提速60%以上，行政审批时间从原来的28个工作日压缩为11个工作日；五是加强燃气安全隐患排查。聚焦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加快地下管网隐患整改，加快燃气管网改造。实行“常态化检查+燃气专班摸排”工作机制，完成管道燃气及瓶装液化气安全隐患和“双气源”非居用户整改，非居用户报警器安装实现动态清零。强力推进燃气兼并重组，行业秩序进一步规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部门（单位）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2023 年，使用财政预算资金 10701.31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204.78 万元、人员类经费 1373.7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 9122.75 万元）主要用于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会议精神，执行党的决定，着力抓好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勘测设计咨询业、装饰装修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等工作。为推进治蜀兴川，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品质，实施安居工程，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宜居乡镇，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和改善民生，提高群众满意度、舒适度。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3 年总体收入 10701.31 万元，主要包括：1.财政拨款收入 10701.31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收入 1615.5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9085.72 万元，），2.事业收入 0 万元，3.其他收入 0 万元。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3 年决算总体支出 10701.31 万元；基本支出 1578.5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373.7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4.78 万元)，项目支出 9122.75 万元。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年末总体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 1615.5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9085.72 万元，年终决算收入 10701.31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398.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02.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决算总支出 10701.31 万元;基本支出 1578.56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373.7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4.78 万元），项目支出 9122.75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98.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2.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1）目标制定

2023 年人员类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成了绩效目标填报，做到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2）目标实现

2023 年人员类项目如期完成年初各项绩效目标，及时发放人员工资及对个人家庭补助等，按规定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各项费用。

（3）支出控制

2023 年人员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377.64 万元，决算数为 1373.79 万元，预决算偏差程度为 0.28%。

（4）及时处置

按照《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达川财绩〔2023〕16 号）要求，对人员类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自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的单位督促其加快预算执行；对确需调剂的，按规定申请预算调剂；对确定无需执行的，及时申请追减预算。

（5）执行进度

2023 年人员类项目 6、9、11 月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35.17%、57.66%、83.08%。

（6）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人员类项目预算金额为 1373.79 万元，执行金额 1373.79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的 100%。

（7）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2023 年人员类项目共 8 个，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共 8 个，占总数的 100%。

（8）违规记录等情况

2023 年人员类项目未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及其他问题。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1）绩效目标制定

2023 年运转类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成了绩效目标填报，做到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2）目标实现

2023 年运转类项目如期完成年初各项绩效目标，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支出控制

运转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75.94 万元，决算数为 204.78 万元，预决算偏差程度为 16.39%。

（4）及时处置

按照《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达川财绩〔2023〕16 号）要求，对运转类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自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的单位督促其加快预算执行；对确需调剂的，按规定申请预算调剂；对确定无需执行的，及时申请追减预算。

（5）执行进度

2023 年运转类项目 6、9、11 月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41.44%、69.88%、78.49%。

（6）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运转类项目预算金额为 204.78 万元，执行金额 204.78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的 100%。

（7）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2023 年运转类项目共 4 个，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共 4 个，占总数的 100%。

（8）违规记录等情况。

2023 年运转类项目未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及其他问题。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绩效目标制定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成了绩效目标填报，做到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2）目标实现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按要求梳理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并分项填报《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根据梳理情况，项目基本上如期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3）支出控制

特定目标类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62 万元，决算数为 9122.75 万元，预决算偏差程度为 14614%。导致偏差的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

（4）及时处置

按照《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的通知》（达川财绩〔2023〕16 号）要求，对运转类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自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的单位督促其加快预算执行；对确需调剂的，按规定申请预算调剂；对确定无需执行的，及时申请追减预算。

（5）执行进度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 6、9、11 月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39.56%、41.73%、42.93%。

（6）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金额为 9122.75 万元，执行金额 9122.75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的 100%。

（7）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2 个，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共 12 个，占总数的 100%。

（8）违规记录等情况

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未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及其他问题。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关心下，在区级部门（单位）大力支持下，我部门（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过紧日子”其他相关要求，无挪用资金现象，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一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职工工资福利等费用足额发放；二是

着力抓好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勘测设计咨询业、装饰装修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等工作；三是为推进治蜀兴川，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品质，实施安居工程，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宜居乡镇，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和改善民生，提高群众满意度、舒适度。

（三）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

我部门（单位）加强各业务股室与绩效管理工作的联系，明确考核及绩效结果与专项预算安排挂钩举措，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更好地实施，将预算绩效结果和预算绩效工作考核结果作为改进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的重要参考。

2.自评公开

2023 年，按规定将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也随同 2022 年部门决算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3.问题整改

我部门（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问题整改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分解下达整改任务。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股室）切实履行问题整改主体责任，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切实整改到位。目前，相关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4.应用反馈

按照《达川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财政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

改落实工作的通知 》（达川财绩效〔2023〕19 号）要求，我单位按时报送绩效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四）自评质量

我部门（单位）按照《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认真开展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准确率较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部门（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0.76 分（满分为 100 分）。

（二）存在问题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9、11 月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特定目标类项目相关费用拨付不及时，因此未达到序时进度。

（三）改进建议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时，根据“先有项目再安排预算”原则，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二是做实做细绩效运行监控。将所有项目纳入绩效运行监控，对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全覆盖全时段绩效运行自行监控。根据监控结果，对预算执行进度偏低、绩效目标无法实现的项目，督促相关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提出加快预算执行、申请预算调剂和追加预算指标等处置意见并予以落实，减少资金结余和低效无效资金。

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加强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的有机结合，切实提高预算到位率，规范预算追加，强化资金拨付、管理和使用，严格按预算批复项目使用资金，严格实行预算调整报批，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强化预算的约束力，确保预算执行效果。

附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2023年度）

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附表 1-1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有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的部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得分合计				90.76			说明：自评时满分为 90 分，此处实际得分应为换算后满分 100 分的得分。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50 分）	目标管理（25 分）	目标制定	5	4	评价部门年初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根据部门开展的绩效目标质量评分，优得分大于 4 分，良得 3-4 分，差低于 3 分。	√	√		√	
			10	9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3.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4.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5.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	√	√	√	
		目标实现	5	5	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5。	√			√	
			5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5。（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		√	
	动态调整（15 分）	支出控制	5	5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得 5 分。偏差度在 10%-20%之间的，得 2 分，偏差度超过 20%的，不得分。	√			√	
		及时处置	5	5	评价部门绩效运行监控处置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 5 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 分扣分，直至扣完。	√			√	
		执行进度	5	5	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 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1 分、2 分、2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完成效率（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3.33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违规记录	5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管理（30分）			30	27.35	部门按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自评工作要求对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预算项目进行自评并打分，形成自评报告；有两个及以上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的，以平均分作为自评得分。按百分制形成的自评报告分数，按0.3的比例换算成此项指标得分。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内部应用（4分）	预算挂钩	4	4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2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信息公开（2分）	自评公开	2	2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整改反馈（4分）	问题整改	2	2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应用反馈	2	2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附表 1-2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无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的部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得分合计				无			说明：自评时满分为 90 分，此处实际得分应为换算后满分 100 分的得分。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65 分）	目标管理（40 分）	目标制定	10		评价部门年初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根据部门开展的绩效目标质量评分，优得分大于 8 分，良得 6-8 分，差低于 6 分。	√	√		√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3.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4.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5.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	√	√	√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		√	
	动态调整（15 分）	支出控制	5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得 5 分。偏差度在 10%-20%之间的，得 2 分，偏差度超过 20%的，不得分。	√			√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 5 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 分扣分，直至扣完。	√			√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 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1 分、2 分、2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完成结果（10 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		√	√	
绩效结果应用（25 分）	内部应用（10 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 5 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		√		
	信息公开（5 分）	自评公开	5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		√		
	整改反馈（10 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		√	√	
自评质量（10 分）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 5%以内的，不扣分；在 5%-10%之间的，扣 4 分，在 10%-20%的，扣 8 分，在 20%以上的，扣 10 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扣分项（10 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 0.5 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 10 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附表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860.18	5,860.1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达川区住建局机关本级及下属4个单位共计使用财政预算资金58601755.77元（其中：公用经费5589268.96元、人员类经费49033686.81元、局本级派驻纪检组办案经费项目专项20万元、政府投资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项目专项35万元、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项目专项7万元、区园林处园林管护经费项目240万元、区城建监察大队城乡建设行政执法项目15万元、区质安站消防安全费项目10万元、质量安全监督费项目15万元、区代建中心办公用房租金项目35.88万元、代建业务经费项目20万元）。主要用于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会议精神，执行党的决定，着力抓好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园林绿化、勘测设计咨询业、装饰装修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等工作。为推进治蜀兴川，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品质，实施安居工程，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宜居乡镇，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和改善民生，提高群众满意度、舒适度。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工作	对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管理工作支出	
	园林管护工作	对城市园林绿化日常管理维护工作支出	
	消防安全工作	主要用于工程建设消防安全工作的正常运行实施，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为社会建筑消防安全提供保障。	
	办公用房租赁工作	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用房租金的支出	
	派驻纪检组办案工作	派驻住建局纪检组差旅费、办公费等日常工作支出	
	代建业务工作	主要用于单位开展代建业务发生支出	
	质量安全监督工作	主要用于对全区建设工程质量抽检，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工作的正常执行实施，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为社会建筑质量和安全提供保障。	
	城乡建设行政执法工作	对城乡违法建设行政执法工作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初设评审、勘察设计等工作支出	
	人员类支出	确保人员经费支出，包括工资、津贴、养老险、医保、公积金等.	

年度绩效指标	运转类（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邮电费等日常工作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项工作出差人次	≥	1400	人次

附表3-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0323T000008303683-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实施单位（盖章）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用 7 万元来加强南城城市Ⅱ、Ⅲ级截污干管工程提灌站的管理，确保南城三个溢流口的污水顺利进入一级截污干管，确保污水排放畅通，不流入州河。					2023 年，使用资金 3 万元来加强南城城市Ⅱ、Ⅲ级截污干管工程提灌站的管理，确保南城三个溢流口的污水顺利进入一级截污干管，确保污水排放畅通，不流入州河。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年初财政预算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水泵（12 台）维修费 7 万元，本项目经财政局及报区委、区政府批准入库申报，后期进行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内容过程合理合法。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0	3.00	3.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7.00	3.00	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水泵日常维护数量	＝	12	台	12	20	20	
		质量指标	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工作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南城三个溢流口的污水顺利进入一级截污干管，确保污水排放畅通不流入州河。	定性	优		优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机制健全	定性	优		优	10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污水管网提灌站日常维护成本控制数	≤	7	万元	3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5分，2023年项目年度目标基本完成，加强了对南城城市Ⅱ、Ⅲ级截污干管工程提灌站的管理，确保南城三个溢流口的污水顺利进入一级截污干管，污水排放畅通，不流入州河。									
存在问题	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									
改进措施	建议财政部门能够加大本项目资金的拨款速度，确保工作及时有效开展。									
项目负责人：贾磊					财务负责人：柏森					

附表3-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0323T000008303456-政府投资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项目								
主管部门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实施单位（盖章）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使用资金 35 万元来开展达川城区政府性投资的城市道路、桥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等工作，确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2023 年，使用资金 19.84 万元开展达川城区政府性投资的城市道路、桥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等工作，确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年初预算危房鉴定、政府投资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费 35 万元，本项目经财政局及报区委、区政府批准入库申报，后期进行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内容过程合理合法。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00	35.00	19.84			56.69%	10	6	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
	其中：财政资金	35.00	35.00	19.84			56.6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投资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全年完成项目数	＝	20	个	20	20	20	
		质量指标	政府投资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政府投资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达川城区政府性投资的城市道路、桥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等工作，确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		优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投资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优	10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投资初设评审、勘察设计工作成本控制数	≤	35	万元	19.84	10	10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2分，2023年项目年度目标基本完成，达川城区政府性投资的城市道路、桥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设评审、勘察设计等工作顺利开展。									
存在问题	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									
改进措施	建议财政部门能够加大本项目资金的拨款速度，确保工作及时有效开展。									
项目负责人：何华龙					财务负责人：柏森					

附件 2-1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申报相关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有效消除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申报达川区水电校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逸夫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南客

站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分别争取到中央预算内资金2150万元、2170万元、2250万元、2120万元。项目计划2023-2025年启动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应于2023年至2024年使用资金18372万元，用于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通过更换老旧燃气管网等保障燃气管网持续使用，在一定程度上解决燃气安全问题，减少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排水管网改造里程数≥98.42公里，燃气管网改造里程数≥331.88公里，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作验收合格率=100% ，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居民满意度≥96%。

3.达川区水电校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逸夫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南客站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达川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2150万元、2170万元、2250万元、2120万元。该项目用于整改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量化可考核，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评价工作

的通知》（达川财绩效【2024】6号）的要求，我局依职责开展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于可量化的指标，根据财政局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技术、管理和工作标准进行细化、量化，赋予相应分值，对于无法量化的指标，根据客观依据判断得分，采用分级打分法，综合得出该项目自评得分并形成2023年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达川区水电校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申报预算4760万元，达川区逸夫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申报预算4570万元，达川区南客站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申报预算4530万元，达川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申报预算4512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分别为2150万元、2170万元、2250万元、212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资金到位。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中央预算内资金和区本级财政投资，筹资渠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筹资结构合理，资金来源渠道明确。目前中央预算内资金8690万元已下达。

2.资金使用。2023年度使用资金7239.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

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工作。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按照区住建局《内部控制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项目资金的管理及监管。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跟踪、事后绩效评价绩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项目按照序时进度正常开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通过更换老旧燃气管网等保障燃气管网持续使用，在一定程度上解决燃气安全问题，减少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群众满意度96%。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解决燃气安全问题，减少老旧燃气管网安全隐患，保障人民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 87.7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2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达川城区发展历史特殊，老城区房屋密集，住宅建筑楼层绝大多数为 8 层以上，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发展，市民对既有建筑电梯愿望强烈，导致达川城区电梯增建数量较多，主要分布在三里坪街道办、翠屏街道办的老城区，建设手续多以楼栋业主委托电梯安装公司代办。根据辖区街道办统计报送的数据和我局办理建设手续情况，2022 年达川区城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已安装完成 75 台，已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的有 19 台。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初目标为：2022 年上级下达 60 台增设电梯任务，用于解

决老百姓出行难问题，切实将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惠民政策落实到位，推进住建领域稳定工作持续向好。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达川财绩效【2024】6号）的要求，我局依职责开展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于可量化的指标，根据财政局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技术、管理和工作标准进行细化、量化，赋予相应分值，对于无法量化的指标，根据客观依据判断得分，采用分级打分法，综合得出该项目自评得分并形成2024年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项目专项资金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经上报省、市两级，按年初拟定任务数60台，向上争取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资金600万元，现已拨发12台120万元。

（二）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专项资金，现已到位554.634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打入业主委托人账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区住建局《内部控制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项目资金的管理及监管。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跟踪、事后绩效评价绩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达川区城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已安装完成 75 台，已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的有 19 台。

（二）项目效益情况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是民生实事重要事项，为群众解决出行难等问题。支持电梯加装业主将政府补贴资金按照出资比例留存不低于 50%或将电梯运行过程中刷卡使用费留存一部分作为电梯后续维保资金，解决维保资金筹集难、电梯维修不及时等问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为老百姓解决了出行难等问题，同时也全面落实“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贴”政策措施，推进加装电梯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 95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3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我局作为建筑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统计局核实得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1 月期间新入统建筑企业名单和市政府同意得 2021 年至 2022 年 11 月期间新入统建筑企业奖励资金。其中 2021 年新入库企业 4 家，企业奖励 20 万元（由区级财政承担）；2022 年新入库企业 6 家，企业奖励金额 60 万元（市、区两级各承担 5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初目标为：2023 年使用财政资金 80 万元，用于 2021-2022 年建筑业新入统企业资金奖励，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2021-2022 年建筑业新入统企业个数=10 个，建筑业新入统企业资金奖励≤80 万元，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100%，建筑业新入统企业资金奖励项目长效机制健全，建筑业新入统企业满意率≥95%。该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量化可考核，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达川财绩效【2024】6号）的要求，我局依职责开展2021-2022年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于可量化的指标，根据财政局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技术、管理和工作标准进行细化、量化，赋予相应分值，对于无法量化的指标，根据客观依据判断得分，采用分级打分法，综合得出该项目自评得分并形成项目专项资金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目前，相关资金已完成申报及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1年入库奖励20万元由区级财政承担,2022年入库企业奖励60万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承担。

2．资金到位。目前资金已经全部到位。

3．资金使用。目前奖励资金已发放到位。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企业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最终上报市住建局审核后,

报市政府审定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依法依规按程序上报企业上报资料。

（三）项目监管情况

由行业主管部门对企业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对发现问题的材料退回处理，不予上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已发放完毕。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长效机制健全，项目完成后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 90.7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4

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中的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财政、民政、乡村振兴等 4 部门分工合作，各司其职，形成了协同推进的工作合力，指导各乡镇（街道）强化协作，加强监督检查，把这项为民办实事的好政策落地落实落细。具体说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统筹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房屋安全性鉴定、建设管理等政策规定和技术要求并组织实施；财政部门负责安排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民政部门负责认定农村低保对象、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乡村振兴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认定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乡村振兴部门负责认定农村易返贫致贫户、符合条件的其他脱贫户。

2.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民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 号）、《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达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达市住建村镇发【2023】9号）、《达州市达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达川区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达川府办函【2023】112号）等文件要求组织实施。

3.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主要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实施危房改造，优先将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和重度残疾人困难家庭纳入农村危房改造实施范围。已实施过农村危房改造但由于小型自然灾害等原因又变成危房且农户符合条件的，可将其再次纳入本次实施范围。农村危房改造以农户自筹资金为主，政府予以适当补助方式实施。

4.补助资金下达后，统筹安排，在任务总量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农户贫困程度、房屋危险程度、改造方式等具体确定分类分档到户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完成上级下达的87户农村低收入群体、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的危房改造任务。在2023年12月底前，将新增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录入“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履行审核审批程序（完成民政部门审核），纳入下一年度计划任务。

2.将上级下达的87户危改任务分解下达给18个乡镇，明确2023年11月底前所有危房改造项目全面完成申报、资料完善上传、审核审批等工作，2023年12月底前所有危房改造项目全面

开工，2024 年 5 月底前所有危房改造项目全面完工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达川财投【2023】4、12 号）文件，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172.2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2.资金到位。补助资金下达后，统筹安排，在任务总量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农户贫困程度、危房危险程度、改造方式等具体确定分类分档到户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

3.资金使用。我局将与区财政局密切协作，按照《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64）要求，加强对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避免闲置浪费。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制度健全，操作规范、阳光透明。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纳入省、市、区年度目标绩效考核，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为加强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成立以区委分管领导为组长，区委目标绩效办、区纪委监委、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审计局、区乡村振兴局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危房改造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住建局，由区住建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一组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协调各方力量、整合社会资源，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顺利开展。同时，各乡、镇（街道）在每月23日前向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推进情况，区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对乡、镇（街道）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导。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实行地方政府负责制，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是此项工作的责任主体、工作主体和实施主体，要确保对象不重不漏。同时，根据各地工作实际，成立协调领导小组，明确目标任务，逐户落实切实可行的改造施工方案。区级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做到信息互通共享，搞好政策衔接。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积极协调施工方，采取垫资建设等方式帮助无启动资金的农村低收入群体改造危房。对于无改造意愿且自愿通过其他方式（租房、投亲靠友等）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危房户，在履行确认程序（签署自愿放弃危房改造承诺书、收集其它方式保障住房安全的佐证资料）后，可不再将其危房纳入改造范围，但必须督促

农户主动拆除危房，可以将其他符合危房改造政策的农户进行替补，确保目标任务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巡查制度，严格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切实加强农房建设质量安全管理的通知》（建村〔2016〕280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农村危房改造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建村〔2017〕47号）、《农村危房改造基本安全技术导则》（建办村函〔2018〕172号）和《农村危房改造最低建设要求（试行）》等文件要求组织实施，在农村危房改造的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等关键施工阶段，及时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做好记录。改造后的农房必须达到主要部件合格、结构安全，同步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具备卫生厕所和卫生厨房，满足人畜分离等基本居住卫生条件，新建房屋必须建设标准化三格式化粪池，严禁粪污渗漏溢出，直排到开放环境或水体，导致环境污染。农村危房改造采用自建方式的，农户和施工队伍对房屋质量负主体责任；采用统建方式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对房屋质量负主体责任。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要做好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对危改不达标的要整改到位，要做好项目竣工验收资料收集归档工作，作为住房安全性认定的基本依据。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完善上门调查核实制度。乡、镇（街道）、村两级在审核、评议时，必须入户调查核实，了解实际情况和征求村民的意见。二是完善集体评议评审制度。乡、镇（街道）、村都应成立由干部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五老人员”代表和村民代表等有关人员组成的集体评议机构，所有资助对象都必须经过评议机构集体评议，必要时召开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会议决定。三是建立健全公示制度。村委会评议情况、乡、镇（街道）审查审核情况，必须在政策公示栏进行张榜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户主姓名、家庭人口、家庭收入情况、家庭住房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3 年 87 户农村危房改造全面通过了乡镇（街道）组织的竣工验收和区级部门的抽验合格，可以投入使用。中央下达补助资金 172.25 万元已全部到位，目前正在组织申报资金拨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让群众满意是危房改造工作的根本要求，我区立足把农村危房改造成“放心房”、“满意房”，真正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通过危房改造工作确保了贫困群众全面改善居住环境，住上好房子，过上好日子，住房安全得到了保障，房屋工程质量和抗震方面起到很好的效果，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有序，资金使用规范。通过项目实施，群众住房安全得到了保障，房屋工程质量和抗震方面起到很好的效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 90 分。

（二）存在的问题

相比自然灾害救助和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其它住房安全保障补助政策，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明显偏低，部分对象户实施农村危房改造的意愿不高，实施后的对象户满意度不够高。

（三）相关建议

适当增加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提升符合条件对象户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参与度，做到农村危房应改尽改，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保障。

附表：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附表 1

达川区住建局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达川区水电校片区、逸夫片区、南客站片区、升华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价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分层指标	适用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0	0.3	0.6	0.8	1											
87.7							得分合计															
2%	1.2	通用指标	所有项目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和集体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不完善		较完善		完善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3%	1.8				规划合理★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不合理		较合理		合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合理性。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3%	3				制度完备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4%	4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 30 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	√	√		√	√				

												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3%	3				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2%	2				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3%	2.5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10%	10				资金结余★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4%	4				目标完成★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 时按 1 计算		√		√			√	√	
4%	4				完成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		√			√	√	
2%	2				违规记录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分法	不合规	3 处及以上不合规	2 处不合规	1 处不合规	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20%	4.2		民生保障项目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分法	不均衡		较均衡		均衡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		√						
	7				对象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分法	不公平	一般			公平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标黑因素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 0 分	√	√		√			√		

	5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	√		√					
30%	13			城乡社区	**完成质量**	质量达标	是否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达标数/实施项目总数×100%*指标分值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 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		√		√	√		
	12				**社会效益**	运行效率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正常运转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运转效率/标准值*指标正分值 （运转效率/标准值＞1 按 1 计算）	运转效率=政策运转设施个数/设计正常运转设施个数*100% 主要包括城乡社区公共交通、照明、燃气、环境保护、娱乐、体育等相关公共设施正常运转情况		√		√			√		
10%	9	**个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5%	比率分值法	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	√		√	√				

附表 2

达川区住建局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名称：既有住宅电梯增设补贴项目）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价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分层指标	适用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0	0.3	0.6	0.8	1											
95							得分合计															
2%	2	通用指标	所有项目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和集体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	分级评分法	不完善		较完善		完善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重复															
3%	3				规划合理★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不合理		较合理		合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合理性。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3%	3				制度完备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4%	4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 30 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	√	√		√	√				

													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3%	3				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2%	2				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3%	3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10%	10				资金结余★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	√	√		√			√		

								数×100%				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4%	**4**				目标完成★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 时按 1 计算		√		√			√	√	
4%	**4**				完成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		√			√	√	
2%	**2**				违规记录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分法	不合规	3 处及以上不合规	2 处不合规	1 处不合规	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20%	**7**		**民生保障项目**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分法	不均衡		较均衡		均衡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		√						

	7				对象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分法	不公平	一般			公平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标黑因素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 0 分	√	√		√			√		
	5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	√		√					
30%	5	特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完善手续的补贴电梯数量=8 台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质量指标	对拟补贴电梯验收合格率=100%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4					时效指标	对拟补贴电梯在验收合格后补贴时限≤2 月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附表 3

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名称：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分层指标	适用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0	0.3	0.6	0.8	1											
90.7							得分合计															
2%	1.2	通用指标	所有项目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和集体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不完善		较完善		完善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3%	**1.8**				规划合理★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不合理		较合理		合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合理性。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3%	**2.5**				制度完备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4%	**4**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 30 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 30 日和 60 日内正式下达；《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	√	√		√	√				

												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3%	3				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2%	2				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3%	3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10%	10				资金结余★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 0.2，指标得 0 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4%	3				目标完成★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 时按 1 计算		√		√			√	√	

4%	**3**				完成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	√	
2%	**2**				违规记录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分法	不合规	3处及以上不合规	2处不合规	1处不合规	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20%	**4.2**		**民生保障项目**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分法	不均衡		较均衡		均衡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		√						
	7				对象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分法	不公平	一般			公平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标黑因素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0分	√	√		√			√		
	5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	√		√					
30%	**5**	特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新入统企业奖励个数=10个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指标				质量指标	2022 年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100%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时效指标	2022 年建筑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达川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优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工作机制健全性　　优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业新入统奖励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数≤80 万元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根据目标，核定是否完成目标任务，是就得分，没有完成就不得分。	√	√		√	√				
10%	**9**	**个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2022 年建筑业新入统企业满意度≥95%	比率分值法	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	√		√	√				

附表 4

达川区住建局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名称：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价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分层指标	适用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0	0.3	0.6	0.8	1											
90							得分合计															
2%	1.2	通用指标	所有项目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和集体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	分级评分法	不完善		较完善		完善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	√		√						

						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符合的为不完善								
3%	1.8				规划合理★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不合理		较合理		合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具有合理性。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3%	3				制度完备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4%	**4**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 30 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 30 日和 60 日内正式下达；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3%	**3**				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2%	2				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 0.5 分，直至扣完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3%	2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10%	9				资金结余★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 0.2，指标得 0 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4%	4				目标完成★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 时按 1 计算		√		√			√	√	
4%	4				完成及时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		√			√	√	

2%	**2**				违规记录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分法	不合规	3处及以上不合规	2处不合规	1处不合规	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20%	**7**		**民生保障项目**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分法	不均衡		较均衡		均衡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		√						
	7				对象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分法	不公平	一般			公平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标黑因素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0分	√	√		√			√		
	5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	√		√					
30%	**13**	**特性指标**	**民生保**	**社会保障与就**	**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		√		√			√		

			障项目	**业**					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的情况									
	13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率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		√		√			√		
10%	**9**	**个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5%	比率分值法	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	√		√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1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9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02.9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4.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26.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3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86.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01.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70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10,701.31	总计	62	10,701.31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0,701.31	10,70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6**	**14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49**	**12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9	0.09					
20808			**抚恤**	**18.57**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2**	**1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26.53**	**2,726.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3.59**	**1,303.5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5.59	1,295.5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2.94**	**1,302.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4.11	964.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83	238.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6.41**	**7,786.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1**	**12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1	124.6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3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0,701.31	1,578.57	9,12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6**	**14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49**	**12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9	0.09				
20808			**抚恤**	**18.57**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2**	**1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26.53**	**1,295.59**	**1,430.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3.59**	**1,295.59**	**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5.59	1,295.5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2.94**		**1,302.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4.11		964.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83		238.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6.41**	**124.61**	**7,661.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1**	**12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1	124.6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9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02.9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06	144.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32	1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26.53	1,423.59	1,302.9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0.00	3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86.41	7,786.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01.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01.31	9,398.37	1,302.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701.31	总计	64	10,701.31	9,398.37	1,302.94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5表

单位：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0,701.31	9,398.37	1,578.57	7,819.80	1,302.94		1,302.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1,294.07	1,294.07	1,294.07							
30101	基本工资	3	417.90	417.90	417.90							
30102	津贴补贴	4	219.95	219.95	219.95							
30103	奖金	5	378.77	378.77	378.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13.04	13.04	13.04							
30107	绩效工资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25.40	125.40	125.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14.32	14.32	14.3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0.09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24.61	124.61	124.61							
30114	医疗费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205.60	205.60	197.60	8.00						
30201	办公费	17	22.02	22.02	22.02							
30202	印刷费	18	9.37	9.37	9.37							
30203	咨询费	19										
30204	手续费	20										
30205	水费	21	0.54	0.54	0.54							
30206	电费	22	6.95	6.95	6.95							
30207	邮电费	23	16.59	16.59	16.59							
30208	取暖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2.36	2.36	2.36							
30211	差旅费	26	32.83	32.83	30.83	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30213	维修（护）费	28	3.11	3.11	3.11							
30214	租赁费	29										
30215	会议费	30										
30216	培训费	31	0.13	0.13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45	0.45	0.4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30226	劳务费	36	13.97	13.97	13.9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24.00	24.00	24.00							
30228	工会经费	38	33.32	33.32	33.32							
30229	福利费	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18.01	18.01	12.01	6.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21.97	21.97	21.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79.72	79.72	79.72							
30301	离休费	45										
30302	退休费	46										
30303	退职（役）费	47										
30304	抚恤金	48	18.57	18.57	18.57							
30305	生活补助	49	58.65	58.65	58.65							
30306	救济费	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0308	助学金	52										
30309	奖励金	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2.50	2.50	2.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30906	大型修缮	67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30908	物资储备	69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310	资本性支出	75	9,091.93	7,788.98	7.18	7,781.80	1,302.94		1,302.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7.18	7.18	7.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9,084.75	7,781.80		7,781.80	1,302.94		1,302.94			
31006	大型修缮	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31008	物资储备	82										
31009	土地补偿	83										
31010	安置补助	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31012	拆迁补偿	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312	对企业补助	95	30.00	30.00		3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31204	费用补贴	98	30.00	30.00		30.00						
31205	利息补贴	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3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4										
399	其他支出	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108										
39910	资本性赠与	109										
39999	其他支出	1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9,398.37	1,578.57	7,819.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6**	**14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49**	**12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9	0.09	
20808			**抚恤**	**18.57**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2**	**1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2	14.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3.59**	**1,295.59**	**12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3.59**	**1,295.59**	**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5.59	1,295.5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6.41**	**124.61**	**7,661.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1**	**12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1	124.61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9,398.37	1,294.07	417.90	219.95	378.77	13.04		125.40		14.32		0.09	124.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6**	**125.49**						**125.40**				**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49**	**125.49**						**125.40**				**0.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125.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9	0.09										0.09			
20808			**抚恤**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2**	**14.32**								**1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1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2	14.32								14.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3.59**	**1,029.65**	**417.90**	**219.95**	**378.77**	**13.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3.59**	**1,029.65**	**417.90**	**219.95**	**378.77**	**13.0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5.59	1,029.65	417.90	219.95	378.77	13.0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6.41**	**124.61**											**124.6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1**	**124.61**											**12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1	124.61											124.61		

项目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维修（护）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16	17	18	21	22	23	25	26	28	31	32	36	37	38	41	43
			合计	9,398.37	205.60	22.02	9.37	0.54	6.95	16.59	2.36	32.83	3.11	0.13	0.45	13.97	24.00	33.32	18.01	2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9																
20808			**抚恤**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3.59**	**205.60**	**22.02**	**9.37**	**0.54**	**6.95**	**16.59**	**2.36**	**32.83**	**3.11**	**0.13**	**0.45**	**13.97**	**24.00**	**33.32**	**18.01**	**21.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3.59**	**205.60**	**22.02**	**9.37**	**0.54**	**6.95**	**16.59**	**2.36**	**32.83**	**3.11**	**0.13**	**0.45**	**13.97**	**24.00**	**33.32**	**18.01**	**21.9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5.59	197.60	22.02	9.37	0.54	6.95	16.59	2.36	30.83	3.11	0.13	0.45	13.97	24.00	33.32	12.01	21.9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2.00							6.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86.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1																

项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退休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4	46	48	49	56	75	76	77	78	79	91
			合计	79.72		18.57	58.65	2.50	7,788.98		7.18		7,78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7**		**18.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8	**抚恤**	**18.57**		**18.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57		1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15**			**58.65**	**2.50**	**127.18**		**7.18**		**12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15**			**58.65**	**2.50**	**7.18**		**7.18**			
2120101	行政运行	61.15			58.65	2.50	7.18		7.1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503	**建筑业**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7,2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4.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7.90	30201	办公费	22.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9.95	30202	印刷费	9.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8.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04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40	30206	电费	6.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211	差旅费	30.8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8.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9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7			
	人员经费合计	1,373.79					公用经费合计	204.7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9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819.80	7,819.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00**	**12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0**	**8.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0	1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21503			**建筑业**	**30.00**	**3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61.80**	**7,661.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22.60	42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39.20	7,239.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02.94	1,302.94		1,302.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2.94**	**1,302.94**		**1,302.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2.94**	**1,302.94**		**1,302.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4.11	964.11		964.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83	238.83		238.8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无数据	无数据	无数据	无数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无数据	无数据	无数据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达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